**岳阳市国资委**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我委是2006年11月经岳阳市人民政府批准，2007年4月28日正式挂牌成立的市政府直属的唯一特设机构，主要是代表政府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预算机构是委机关本级，正处级单位，是财政预算全额拨款单位，财务核算适用行政单位会计制度。根据岳阳市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公开工作的整体部署，从2013年起我委预决算均在相关政府门户网站和岳阳市国资委网站进行了公开披露。

**1、在职人员情况**

 2021年度编制部门核定我委人员编制32名，其中机关行政编制27名；国有企业监事会主席行政编制单列，按实际情况核定；机关后勤服务事业编制1名。至2021年12月我委实有在职行政人员 25人，国有企业监事会主席4人，共计29人。

**2、机构设置情况**

委本级设置8个内设机构：综合科、政策法规科（行政事业单位经济实体管理科）、产权管理科、企业改革发展科、资本收益与财务监管科（资本合作科）、考核分配科（监督科）、安全维稳科、党建工作科。人事科和党建工作科合署办公。

机关党委、机关纪委按章程设置。

 **3、主要工作职责**

 （1）根据市人民政府授权，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加强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监督管理工作。

 （2）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

 （3）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负责归口组织协调全市与中央企业、省属企业对接合作工作。

 （4）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的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

 （5）按照有关规定，代表市人民政府向所监管企业委派董事（董事长）。

 （6）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

 （7）负责企业固有资产基础管理，拟定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制定有关制度；依法对县市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8）负责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经济实体的监督管理和脱钩移交工作。

 （9）指导、监督市属国有企业法律顾问管理工作。

 （10）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我委2021年总支出为743.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699.68万元，使用内容为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工资福利支出432.2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49.3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6.71万元、资本性支出1.37万元）；项目支出为43.95万元，使用内容为日常公用经费（为商品和服务支出43.95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1、基本支出**

我委基本支出的范围和用途包括委机关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三公经费” 控制较好。预算总额17.10万元，本年实际支出3.68万元，结余13.42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预算6万元，实际支出1.78万元，结余4.2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11.10万元，实际使用1.90元,结余9.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机关本年公务接待15批次，接待人数158人；本年在使用公车1台。与上年比较，公务接待费减少1.23万多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8.90万元。

**2、专项支出**

**（1）专项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1年度财政安排专项资金42.22万元，其中：新型工业化引导资金（服务央企和中小企业及工业经济发展）9万元，新型工业化引导资金（公车监控系统运行经费）4万元，承办企业党员“国企党建与现代经济理论”专题培训班经费29.22万元。

**（2）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新型工业化引导资金（服务央企和中小企业及工业经济发展）主要用于日常公用经费。2021年，我委积极对接央企、省企，多次与各县市、园区、市直有关部门和央企进行了对接。多次就中国船舶集团LNG项目进行衔接，4月中旬，赴北京对接相关工作，9月到广东省能源局、中船集团、中集集团学习考察船舶“油改气”及LNG加注站运营工作；参与协调三峡集团智慧水管家项目资产收购事宜，组织市水务集团与长江生态环保公司进行前期对接，做好水务集团内部资产财务清理工作，协调进场审计评估、清产核资的前期准备工作等。

新型工业化引导资金（公车监控系统运行经费）主要用于日常公用经费。根据岳阳市公务用车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关于岳阳市市属国有企业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岳车改[2019]2号）文件精神，岳阳市国资委负责市属国有企业公务用车的日常监督管理，建立并督促有关单位和个人落实公车管理相关制度。我委按照文件要求于2019年完成市属国有企业公务用制度改革，2020年安装北斗卫星定位车载终端，截止2021年底，共计完成50台车辆的安装，后期将支付车载监控管理平台运营费。

承办企业党员“国企党建与现代经济理论”专题培训班经费主要用于日常公用经费。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完善企业党员的知识结构，开阔视野，更新观念，努力打造一支高素质的企业党员队伍，岳阳市国资委先后赴洞庭湖博物馆、何长工纪念馆、汝城县文明乡沙洲村、任弼时纪念馆，在韶山举办了两期市属国有企业党员“国企党建与现代经济理论”专题培训班，并支付相关培训费用。

**（3）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委项目资金管理依照《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行政单位财务制度》、《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国库集中支付管理规定》和《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与财政年初预算安排的行政运行资金集合管理使用，采取总量控制、计划管理，按预算科目和项目资金的使用规定，坚持勤俭节约、量入为出，保证重点、兼顾一般、从严控制，重大财务事项集体决策防范风险、科学管理，委机关、纪检负责监督全部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在保障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的同时，确保每一分钱都发挥最大作用。

三、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对专项资金的管理我委建立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遵循专款专用、独立核算的管理原则；专项项目的申报严格按照市财政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专项资金财政拨款到位后及时进行项目的开展和资金的投入。我单位目前对专项资金的管理按照项目支出涉及的经济科目的明细项目，根据财务管理办法的相关制度执行。

专项资金中涉及的项目招投标、政府采购事项，严格按照程序要求，对公开招标的项目参与投标报价单位不少于三家，相关部门参与采购谈判，同时严格合同签订，落实采招物资和服务的验收，做好资金支付的审核审批手续。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经济性评价方面**

1、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良好，三公经费预算总额较上年减少73.35%；2021年度编制部门核定我委人员编制32名，其中行政编制27名，机关后勤服务事业编制1名，国有企业监事会主席行政编制单列，按实际情况核定。实有在职人数 29人，其中行政人员25人，国有企业监事会主席4人，未超编。

2、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收入总额以内，除政策性工资绩效预算的追加外，本年还追加了全国文明城市建设工作经费、公车监控系统运行经费、承办企业党员“国企党建与现代经济理论”专题培训班经费等经费。

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仍需进一步强化；

资金使用管理需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方面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定期进行了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较好。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委2020年度评价得分96.5分，评价等次为优秀。

**(二)效率性分析和有效性分析**

2021年，在省国资委、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委以管资本为主加快推进职能转变，持续深化国企改革，完善国资监管，推进转型增效，强化国企党建，成效显著。

**1、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采取分层分类，成熟一家、推进一家的方式，与融创中国、恒大集团的合作推进商业房地产开发，入股民营企业进入新型建材、装备式制造行业，向实体经济发展。在与融创中国、恒大集团的合作中，都由合作方控股，设置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分权运行、相互制衡的治理结构。市交投集团正在研究结合岳阳市中心医院的建设，发展月子中心业务，参考“冰山模式”，引入社会资本开展混合所有制改革。

**2、重组整合国有资本。**按照一个平台运营模式，对岳阳楼、君山公园、洞博馆、洞庭南路历史文化街区、岳州古城、幕阜山、南湖宾馆等文旅项目统一运营、深度开发、提质升级；成立岳阳市农业发展集团，助力我市乡村振兴和农村农业发展；筹备整合组建岳阳市能源集团；以原规划设计院为主体整合了园林设计公司，后续还将整合市本级各类国有工程咨询类企业，改组组建岳阳市工程咨询集团。积极引导国有资本投向战略性新兴产业。交投集团投向智慧城市、海绵城市、港航物流等；城投集团从“建设开发商”向“城市运营商”“产业运营商”“服务提供商”转变。积极与三峡集团合作，推动涉水全产业链的资本布局，推进岳阳市智慧水管家模式的建立。清理退出不具备优势的非主营业务和低效无效资产。市城投集团共清理21项对外投资，市交投集团清理7项对外投资，市港投集团清理3项对外投资，市国资公司清理2项对外投资，市三荷机场清理1项对外投资。

**3、推进集中统一监管。**49家市直部门企业已通过依法退出、直接移交、委托监管、转企移交等方式基本实现集中统一监管。

**4、改进考核方式。**用好业绩考核指挥棒，坚持分类分层精准考核的原则，对公益类企业突出社会效益和服务质量，对政府工程项目突出成本控制、推进进度、管理规范，对自营项目突出“两利两率”指标。根据省国资委和其他兄弟市州国资委的经验做法，我委正在起草修订完善《岳阳市国资委监管企业负责人绩效考核办法》，要加大对企业整体经济效益、企业自营项目增效和项目投资收益考核权重，提高薪酬激励水平，真正实现“业绩增薪酬增、绩效降薪酬减”，全面激活企业动能。

**5、打造智慧化监管。**按照 “统筹规划、委企共建、集约共享”的原则建设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以监管指标采集报送为抓手，围绕国有企业组织机构、“三重一大”决策运行、财务、工资总额、大额资金动态监测、追责问责等重点业务系统，推动国资监管向大数据监管、智慧监管转变，促进国资监管与运营方式的现代化，打造符合岳阳特色的国资国企监管平台。目前，我委出台了《岳阳市国资国企在线监管系统建设实施方案》，落实了资金来源，完成了与省国资委相应系统对接，2022年6月上线试运行。

**6、防控债务风险。**根据市委市政府要求，今年我委监管的六家企业共计拟化解政府性债务57.71亿元，关注类债务转经营类债务109.39亿元。我委积极协调，采取处置改制剩余资产、划转铁山供水股权、洞庭湖游船经营权、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等方式严格按狮子横幅的要求如期完成下达的化债任务。支持各监管企业和惠华、惠临、南湖城投公司合规融资，缓释到期债务，共融资42笔，融资总额255.12亿元；担保35笔（其中对内担保25笔， 对外担保10笔），担保总额100.33亿元。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通过上述分析，反映出目前在整体支出的预算编制、执行和管理过程中，依然存在一些问题：年初预算未安排，但本年实际发生了部分支出，以及费用明细项目超支现象的存在，预算的执行有待进一步加强。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加强各部门协作、社会参与机制，建立监督机制，加大奖惩力度，加强财务队伍建设和业务指导，培养项目和部门的绩效管理队伍，建立绩效评价的长效机制。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委机关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公用经费根据单位的年度工作重点和项目专项工作规划，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的全面，不漏项；在预算编制时首先需满足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杜绝预算编制粗放、拍脑袋现象的发生，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继续落实好“三公”经费执行情况。**尽管目前三公经费的预算执行情况较好，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做好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工作的通知精神，仍需进一步严控三公经费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严格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流程，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抓好公车的节能降耗工作，控制公务出国费用支出，进一步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3、预算财务分析常态化。**定期做好支出预算财务分析，及时对费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通报和预警，做好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评价工作。

**4、加强财务核算工作，**提高财务的精细化管理，确保财务核算的真实、及时、准确、完整。